

中共唐河县房产中心总支部委员会

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县委统一部署，2021年11月10日至12月19日，县委第三巡察组对唐河县房产服务中心党总支开展了常规巡察。2022年5月9日，县委第三巡察组向唐河县房产服务中心党总支反馈了巡察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等有关规定，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巡察整改工作情况

房产中心党总支高度重视巡察问题整改工作，由党总支书记牵头，第一时间成立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先后召开专题整改会议3次，扎实部署、研究、推进整改落实工作，明确整改方向，层层传导压力，级级压实责任，不折不扣地推进问题整改到位，取得了明显成效。

巡察组反馈我单位存在贯彻落实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决策部署、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基层党总支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等问题3个方面具体问题，提出立行立改意见建议8条，已全部完成整改；移交信访及问题线索事项14项，已全部完成调查落实并结案；针对巡察发现问题推动开展专项治理行动5项，建立健全制定完善制度15个；追缴退还违规违纪资金11.4万元，组织处理15人。

二、整改任务落实情况

1. 学习方式单一、下属支部理论学习活动开展少等问题。一是团结带领房产系统广大党员干部紧密围绕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的决

策部署开展工作。二是制定中心党总支理论中心组、“第一议题”、支部党员活动日、“三会一课”等学习制度，坚持“先学习再议事”。三是加大党总支对各支部、各支部对党员理论学习督查考核，对考核不合格的党员取消评选评优资格。

2.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住房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缺乏针对性举措，创新不足等问题。一是组织相关股室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住房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结合房产工作职能，开展针对性研讨活动。二是坚持“房住不炒”定位，建立以政府为主提供基本保障、以市场为主满足多层次需求、以推进租住平衡为基本原则的住房供应体系，持续稳定房地产市场。三是制定出台了全县住宅与房地产业发展战略和中长期发展规划，加强房地产市场监测预警，持续推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3. 党总支理论中心组学习制度执行不够严格问题。一是制定了党总支《理论学习中心心组分专题集体学习的安排意见》等文件，细化学习方式方法，明确具体要求。二是建立集体学习研讨机制，深入开展学习讨论和互动交流。三是紧紧围绕改革发展稳定的重大问题、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党的建设面临的紧迫问题，提高把学习成效转化为做好本职工作的能力。

4. 学教活动不够深入，学习未按计划进行问题。一是抓好“关键少数”，引领“全员覆盖”。建立党史学习教育制度化常态化工作机制，突出抓好中心党总支委员党史学习教育。二是充分利用革命烈士纪念馆、政治生活馆等教育阵地，围绕棚户区改造、老旧小区改造工作，

加快推进重要民生工程，推动红色文化接续传承。三是中心党总支不定期对所辖党支部学教活动开展巡听跟听，对巡听跟听对象开展动态检查，并在一定范围内通报。

5. 营商环境工作推动不力问题。一是将房产系统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从服务环境、服务措施、服务责任、服务监督等方面对具体工作任务进行细化落实。二是就房产系统优化营商环境通过网络等形式向社会作出公开承诺，加强与服务对象的互动服务，认真受理举报和投诉，广泛接受社会各界监督。三是根据县“放管服”工作要求，积极整合工作职能，实现在政务服务网“一网通办”“一窗受理”，按照“四级二十同”清单减流程、减收件、减时限。

6. 环境治理工作未落实到位问题。一是落实“管行业必须管环保”要求，监督保障性安居工程建筑工地落实环境保护主体责任，文明施工。二是持续开展在建建筑工地排查整治，规范提升施工现场环境管理水平，严防整治效果反弹。三是每月不少于2次对在建项目进行扬尘防治巡查工作，通过日常巡检与专项检查相结合有效监管扬尘防治工作，切实提升施工现场环境。

7. 机构改革工作不彻底，融合不高问题。一是进一步加强对机构改革后中心工作职责的研究部署，围绕落实国家住房政策、规范县域房地产市场秩序等事务性服务性职能全面开展工作。二是房地产市场监测服务股依据职责，全面开展房地产市场监测分析、建立健全物业服务行业测评体系等事务性工作。三是厘清与住建局住宅物业管理股隶属关系和管理机制，加大对全县物业服务企业摸底排查；配合属地

协作，加强行政主管部门、街道办事处和社区联系，群策群力处理业主投诉。

8. 思想认识有偏差，学习流于形式问题。一是把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党总支年度工作要点，成立以中心党总支书记为组长的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每年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不少于2次，每年至少开展1次对系统的形势政策教育，每季度至少组织1次意识形态知识学习。二是按照“一岗双责”的要求，将全系统意识形态工作任务进行细化分解，做到人人肩上有担子、工作有压力，推动意识形态工作责任落实。

9. 意识形态教育引导不够问题。一是制定《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等文件，对房产系统及业务范畴内的意识形态领域情况进行全面安排部署，对意识形态工作细化任务、细化措施、细化责任，确保意识形态各项工作有效落实。二是坚持意识形态工作由党总支书记亲自部署、重要意识形态问题亲自过问、重大意识形态事件亲自处置。对重大事件、重要情况、重要社情民意中的倾向性苗头性问题及时妥善处理。

10. 网络宣传及舆情监管措施有限问题。一是组织专题培训，着力加强房产系统干部职工运用新媒体的能力素质和网络安全意识，做到会用新媒体、善用新媒体，提高运用新媒体开展工作的能力和水平。二是建立健全重大政策决策、重大项目、重要发展规划的舆情风险评估机制，利用网络舆情监测常态化，及时回应网民关切问题，线上线下互动，不断提升网络舆论引导能力。三是加强与各级网信部门的联

系和沟通，做到善用网、善管网，充分发挥网络正能量。

11. 履行监督责任不到位问题。一是常态化开展干部作风、公务接待、公务用车、办公用房、廉政提醒谈话等监督检查，监督系统各单位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二是购置酒精检测仪，不定期组织监察室、办公室、人事财务股相关人员组成检查组对系统各单位开展监督检查。三是对检查中相关人员按照新修订的规章制度要求进行处理，规范请销假、外出报备登记制度，完善各单位抽借调人员的审批备案手续。四是开展反面警示活动，深入开展以案促改，以案释纪，以案释法，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吸取前车之鉴，防止重蹈覆辙，做到警钟长鸣。

12. 对交办的审计问题督促整改不力问题。目前，县国有公房管理处对审计出的无依据列支补助全部退回，所退款项存入单位帐户。

13. 保障性住房工作推动不力问题。一是出台了《关于调整公共租赁住房申请条件和审核程序等有关问题的通知》文件，实行网上办理、审签。二是严查租金收缴情况，拖欠物业费或水电费的由物业公司按相关程序进行追缴，对长期拖欠物业费或水电费的承租户依法予以清退。三是对应退未退户下达退房处理决定书，责令限期退出。四是进一步加强公租房动态管理，大数据比对相关信息，定期对公租房家庭进行分析研判、甄别，扎实做好公租房保障家庭资格年审工作，及时清退不再符合保障条件的家庭，做到应退尽退。

14. 房地产抵押评估工作精细化水平待提升问题。一是制定切实可行的抵押评估操作规则，避免或减少不同评估由于评估思路不同而

形成的差异,更好地为委托方提供服务。二是建立评估报告复核制度,加强对评估报告的复核和抽检。强化专业评估师对评估对象房地产的现场勘察工作,寻求最优案例,确保评估结论的全面和专业性。

15. 市场监测服务水平较低,管理失控问题。一是已制订完成《唐河县住宅及房地产业发展战略及中长期发展规划(2017--2030年)》,推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二是围绕防范和化解房地产领域重大风险,加强房地产市场运行调查研究,强化市场分析研判,适时发布房地产市场预警信息,切实防控可能发生的市场风险。三是严格遵守GB17986.1-2000《房产测量规范》进行测量作业。

16. 固定资产应计未计问题。调整相关会计科目,将原未计资产增加到固定资产。

17. 票据凭证不全问题。一是对照问题清单逐项查看,对凭证不全的按照财务规定完善手续,严格支出管理,杜绝类似问题。二是制定规范发票管理相关规定,加强对外来发票的审核入账程序。

18. 党内组织生活落实不够严格问题。一是加大民主生活会前准备情况的督导检查力度,通过听、问、查等形式专门了解掌握会前准备情况,做到组织学习到位、检视问题到位、谈心谈话到位,提高会议质量。二是严格履行会议程序,通过党员自评、党员互评、组织评定的方式严肃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党员自评真实诚恳,党员互评严谨中肯,组织评定公平公正,达到互促共进的目的。

19. 支部活动不丰富,学习教育方法、形式单一问题。一是强化落实“三会一课”等组织制度,严格会议程序和纪律。二是中心党总

支建立理论中心组学习计划，各支部制定年度学习计划，分阶段、有步骤组织广大党员学习，不断拓展学习内容，增强学习效果。

20. 存在人才难“留”现象问题。加快房产事业发展，营造良好工作环境，建立有利于人才成长的培养机制、有利于人尽其才的使用机制、有利于竞相成长的激励机制、有利于各类人才脱颖而出的竞争机制。

21. 机关制度建设滞后问题。2021年12月17日出台了《唐河县房产服务中心规章制度》，对原不适应形势需要的条款进行了修订完善，已经下发实施。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和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方式:电话:0377-83979575;

电子邮箱:thxfgjbgs@126.com。

中共唐河县房产中心总支部委员会

2024年11月29日